

# 五氟化溴安全技术说明书

## 第一部分：化学品名称

化学品中文名称：	五氟化溴	化学品俗名：	
化学品英文名称：	bromine pentafluoride	英文名称：	
技术说明书编码：	2845	CAS No.:	7789-30-2
生产企业名称：			
地址：			
生效日期：			

## 第二部分：成分/组成信息

有害物成分	含量	CAS No.
五氟化溴		7789-30-2

## 第三部分：危险性概述

危险性类别：	
侵入途径：	
健康危害：	有毒。加热分解或遇酸及酸雾都能生成剧毒的溴与氟烟雾。对眼睛、皮肤、粘膜有强烈刺激作用并可引起灼伤。
环境危害：	
燃爆危险：	本品助燃，有毒，具强腐蚀性、强刺激性，可致人体灼伤。

## 第四部分：急救措施

皮肤接触：	立即脱去污染的衣着，用大量流动清水冲洗至少15分钟。就医。
眼睛接触：	立即提起眼睑，用大量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彻底冲洗至少15分钟。就医。
吸入：	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。保持呼吸道通畅。如呼吸困难，给输氧。如呼吸停止，立即进行人工呼吸。就医。
食入：	用水漱口，给饮牛奶或蛋清。就医。

## 第五部分：消防措施

<b>危险特性：</b>	强氧化剂。与许多有机物、某些无机物发生强烈反应。与含氢物（如乙酸、乙醇、氢、甲烷、石蜡、氯甲烷等）接触发生爆炸或燃烧。与酸、卤素、非金属、金属卤化物、金属、氧、水发生强烈反应，并引起燃烧。遇高热分解释放出高毒烟气。具有强腐蚀性。
<b>有害燃烧产物：</b>	溴化氢、氟化氢。
<b>灭火方法：</b>	消防人员必须穿全身防火防毒服，在上风向灭火。灭火时尽可能将容器从火场移至空旷处。然后根据着火原因选择适当灭火剂灭火。

## 第六部分：泄漏应急处理

<b>应急处理：</b>	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区，并立即进行隔离，小泄漏时隔离150m，大泄漏时隔离450m，严格限制出入。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正压式呼吸器，穿防腐防毒服。从上风处进入现场。不要直接接触泄漏物。尽可能切断泄漏源。防止流入下水道、排洪沟等限制性空间。小量泄漏：用砂土吸收。大量泄漏：构筑围堤或挖坑收容。用泡沫覆盖，降低蒸气灾害。用泵转移至槽车或专用收集器内，回收或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。
--------------	--

## 第七部分：操作处置与储存

<b>操作注意事项：</b>	密闭操作，提供充分的局部排风。防止烟雾或蒸气释放到工作场所空气中。操作人员必须经过专门培训，严格遵守操作规程。建议操作人员佩戴自吸过滤式防毒面具（全面罩），穿连衣式胶布防毒衣，戴橡胶手套。远离火种、热源，工作场所严禁吸烟。在清除液体和蒸气前不能进行焊接、切割等作业。远离易燃、可燃物。避免产生烟雾或蒸气。避免与酸类、卤素、卤化物、氧接触。尤其要注意避免与水接触。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及泄漏应急处理设备。倒空的容器可能残留有害物。
<b>储存注意事项：</b>	储存于阴凉、干燥、通风良好的库房。远离火种、热源。防止阳光直射。包装必须密封，切勿受潮。应与酸类、易（可）燃物、卤素、卤化物、氧、食用化学品等分开存放，切忌混储。储区应备有泄漏应急处理设备和合适的收容材料。

## 第八部分：接触控制/个体防护

<b>中国</b>	1(F)
-----------	------

MAC(mg/m <sup>3</sup> ):	
前苏联 MAC(mg/m <sup>3</sup> ):	未制定标准
TLVTN:	0.1ppm
TLVWN:	未制定标准
监测方法:	氟试剂-镧盐比色法
工程控制:	严加密闭, 提供充分的局部排风。
呼吸系统防护:	空气中浓度超标时, 必须佩戴自吸过滤式防毒面具(全面罩)。紧急事态抢救或撤离时, 应该佩戴空气呼吸器。
眼睛防护:	呼吸系统防护中已作防护。
身体防护:	穿连衣式胶布防毒衣。
手防护:	戴橡胶手套。
其他防护:	工作现场禁止吸烟、进食和饮水。工作完毕, 淋浴更衣。保持良好的卫生习惯。

#### 第九部分: 理化特性

外观与性状:	无色发烟液体, 具有强刺激性臭味。		
pH:			
熔点(°C):	-61.3	相对密度(水=1):	2.466(25°C)
沸点(°C):	40.5	相对蒸气密度(空气=1):	6.05
分子式:	BrF <sub>5</sub>	分子量:	174.91
主要成分:			
饱和蒸气压(kPa):	无资料	燃烧热(kJ/mol):	无意义
临界温度(°C):	无资料	临界压力(MPa):	无资料
辛醇/水分配系数的对数值:	无资料		
闪点(°C):	无意义	爆炸上限%(V/V):	无意义
引燃温度(°C):	无意义	爆炸下限%(V/V):	无意义

溶解性：	
主要用途：	用作氟化反应试剂。
其它理化性质：	
<b>第十部分：稳定性和反应活性</b>	
稳定性：	
禁配物：	水、酸类、潮湿空气、易燃或可燃物、卤素、卤化物、氧。
避免接触的条件：	接触潮湿空气。
聚合危害：	
分解产物：	
<b>第十一部分：毒理学资料</b>	
急性毒性：	LD50：无资料 LC50：无资料
亚急性和慢性毒性：	
刺激性：	
致敏性：	
致突变性：	
致畸性：	
致癌性：	
<b>第十二部分：生态学资料</b>	
生态毒理毒性：	
生物降解性：	
非生物降解性：	
生物富集或生物积累性：	
其它有害作用：	
<b>第十三部分：废弃处置</b>	
废弃物性质：	
废弃处置方法：	用安全掩埋法处置。若可能，重复使用容器或在规定场所掩埋。
废弃注意事项：	

#### 第十四部分：运输信息

危险货物编号：	51013
UN编号：	1745
包装标志：	
包装类别：	
包装方法：	无资料。
运输注意事项：	铁路运输时须报铁路局进行试运，试运期为两年。试运结束后，写出试运报告，报铁道部正式公布运输条件。铁路运输时应严格按照铁道部《危险货物运输规则》中的危险货物配装表进行配装。运输时单独装运，运输过程中要确保容器不泄漏、不倒塌、不坠落、不损坏。运输时运输车辆应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。严禁与酸类、易燃物、有机物、还原剂、自燃物品、遇湿易燃物品等并车混运。运输时车速不宜过快，不得强行超车。公路运输时要按规定路线行驶。运输车辆装卸前后，均应彻底清扫、洗净，严禁混入有机物、易燃物等杂质。

#### 第十五部分：法规信息

法规信息	下列法律法规和标准，对化学品的安全使用、储存、运输、装卸、分类和标志等方面均作了相应的规定：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；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；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；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；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； 化学品分类和危险性公示 通则(GB 13690-2009)； 危险化学品目录（2015版）。
------	---